

畢業專題製作實施辦法

經民國101年3月27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專題指導教師協調會通過
經民國101年8月27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03年11月13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05年03月0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06年06月27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07年01月11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07年11月01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08年11月20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10年01月14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11年01月13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12年03月09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經民國113年03月07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畢業專題分組原則

1. 本系老師依照研究或教學領域，事先公告擬指導學生之畢業專題領域及指導方向(論文或實作)，供學生參考。此外，老師可設定學生必須先完成之先修課程以及指導學生人數上限。
2. 本系學生自行分組(每組6人以下)，填寫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，擬1至3個畢業專題研究題目與計畫大綱，提供老師參考。
3. 本系學生將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經指導老師同意簽名後，提交至系辦。
4. 請於期限內提交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。
5. 未獲老師同意之組別，請在截止日前一併提交至系辦。由本系安排專題指導老師，不得有異議。
6. 畢業專題題目由指導老師在確定指導學生成員後，與學生討論決定。

二、畢業專題的型態(論文或實作)以及成果發表(語文學院與應用日語系)等

1. 畢業專題的型態：

分為「專題報告(論文)」以及「實務製作(作品)」兩種型態。

2. 成果發表：

(1) 語文學院主辦畢業專題三系聯展：12月中下旬

- ◆ 以作品以及壁報方式呈現畢業專題成果。
- ◆ 壁報尺寸為：A1(約寬59.4cm × 高84.1cm)。
- ◆ 請於指定時間內上傳壁報電子檔，由院辦統一系列壁報。
- ◆ 首日開幕典禮後將進行「最佳人氣獎」競賽，於閉幕典禮

時頒獎。

- ◆ 待語文學院公告。

(2) 應用日語系之成果發表：12 下旬

- ◆ 以作品以及壁報方式呈現畢業專題成果。
- ◆ 壁報尺寸為：A1(約寬 59.4cm × 高 84.1cm)。可以重複利用三系聯展之壁報。
- ◆ 各組自行準備發表展示會所需筆電及相關器材，於發表展示會開始前整理會場環境，佈置攤位與測試機器。發表展示會結束後，各組應立即歸還所有借用設備，並還原場地。
- ◆ 詳細時程與展示場地視當年度狀況調整後，由本系另行公告。
- ◆ 指導教師須於發表會前一週選定評審委員，並至系辦拿「評審教師委請單」讓評審教師簽名後，於指定截止日前送回系辦。
- ◆ 成果發表基本上以「壁報發表」方式進行發表，在指導老師或評審老師的要求下，可以改以簡報發表方式進行。必須以日文口頭發表。
- ◆ 評審老師針對專題報告(論文)或實作作品進行講評，並填寫「專題發表評分表」提交至系辦。

3. 依照畢業專題的型態繳交「報告書」等

「專題報告(論文)」型態：

請提交「專題報告書」。

「專題報告書」內容須包含：小組工作分配表(須置於封面之後第一頁)、中文摘要約 500~800 字、日文摘要約 800~1000 字、目次、研究動機、研究目的、前人文獻與評析、問題探討、研究方法、本文、研究結果、建議或意見、結論、參考文獻、相關圖表、語料、附錄等。

「實務製作(實作)」型態：

請提交「實務作品」以及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

「實務作品」系指教科書、譯文本、影片、網頁、商品或其他實體等。

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內容須包含：小組工作分配表(須置於封面之後第一頁)、中文摘要約 500~800 字、日文摘要約 800~1000 字、目次、製作動機、製作目的、製作過程、呈現方式之議定、製作時之困難與問題、克服或解決方式、實用價值、結語、參考文獻、相關圖表、語料、附錄等。

三、「報告書」格式規範

1. 紙本外觀：

- (1) A4 紙張規格(請參考封面規格範例)。
- (2) 封面紙張須為彩雲紙上光、淺藍色。
- (3) 封面日期須以國字填寫(例：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)。側面須以國字填入當年學年度(例：一〇七學年度，其餘請參考側面規格範例)。實務製作組則免製作書背。

2. 文字規格：

- (1) 以 WORD 繕打。
- (2) 左邊界 2.5 公分，其餘上、下、右邊各為 2 公分。頁碼須使用阿拉伯數字，置於頁尾中間。紙張須直式，文字採橫式由左而右書寫。內文須採單行間距，引用文獻之區塊文字及圖表須採固定行距、行高 16 點。
- (3) 中文字體須採「標楷體」，日文採「MS Mincho」，英文及數字採「Times New Roman」。
- (4) 字型大小校名須為 32pt，系名 32 pt，專題名稱 26 pt，指導教師姓名 22 pt，班級、學生姓名與學號 22 pt，日期 20pt，目次 16pt，內文章次 16pt(粗體)，節次 14p(粗體)，內文 12pt，腳註及資料 10pt。

3. 文獻資料格式：

須參考 2010 年版(第 6 版)美國心理學會(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, APA)出版手冊之格式。

4. 頁數：

- 「專題報告書」需繳交至少 30 頁(含)以上頁數。
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需繳交至少 10 頁(含)以上頁數。

四、「報告書」等之繳交期限

各組須於期限前繳交畢業專題報告書以及相關成果給指導教師、評審老師以及系辦，以利進行評分作業。

1. 畢業專題成果發表結束後，各組應針對評審老師之意見進行修正。
2. 最後定稿之「專題報告書」或「實務製作報告書(含作品)」須備妥 3 份，於期末考週週四 16:00 之前，各繳交一份給指導教師、評審老師以及系辦。

五、時程表每年將視情況予以調整，時程表如下。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

112-113學年度畢業專題製作時程表(教師版) 113.9.25修

適用對象：日四 A、日四 1 學生

項目	日期	備註
1. 老師提交「指導意願及學生基本條件調查表」	民國 112 年 12 月 25 日(四) 12:00 前	請老師填寫擬指導學生的專題領域及指導方向(論文或實作等)，供學生參考。
2. 公告各老師之指導學生基本條件	民國 112 年 12 月 25 日(四)	
3. 學生提交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	民國 113 年 1 月 11 日(四)前	學生自行分組(每組 6 人以下)，填寫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，擬 1~3 個畢業專題研究題目與計畫大綱，提供老師參考。獲得同意，指導老師簽名後提交至系辦。未獲同意之組別，請在截止日前一併提交至系辦。
4. 公佈指導老師	民國 113 年 1 月 26 日(五)	
5.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畢業專題製作(一)」學期成績	民國 113 年 6 月底	指導教師按照學生表現給予成績
6. 請指導老師選定評審老師	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(四)前	指導教師選定且徵得該評審教師同意後，至系辦拿「評審教師委請單」讓評審教師簽名後，於指定截止日前送回系辦。
7. 繳交「專題報告書」或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及「實務製作作品」	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(四)前	各組須自行繳交至 1 份「專題報告書」或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及「實務製作作品」給評審老師。
8. 語文學院舉辦三系畢業專題製作聯展	113.12.18(三)~12.19(四)	①以作品以及壁報方式呈現畢業專題成果。 壁報尺寸為：A1(約寬 59.4cm × 高 84.1cm。 請於指定時間內上傳壁報電子檔，由院辦統一列印壁報。 ②首日開幕典禮後將進行「最佳人氣獎」競賽，於閉幕典禮時頒獎。
9. 以「海報發表」方式進行成果發表	語院舉辦「三系聯展」期間 或 113.12.19(四)13:00~15:20 於 3601 和 3613 教室	◆ 各組須和評審老師協調發表與講評時間、地點。 ◆ 基本上以「海報發表」方式進行發表，在指導老師或評審老師的要求下，可以改以簡報發表方式進行。 ◆ 評審老師針對專題報告(論文)或實作作品進行講評，並填寫「專題發表評分表」提交至系辦。
10. 提交修訂過之最終畢業專題成果。	民國 114 年 1 月 9 日(四) 16:00 前	各組須備妥 3 份： 專題報告組：專題報告書。 實務製作組：實務製作報告書、實務製作作品 分別繳交至： ①班代 1 份 (班代收齊後於 9 日 16:00 前交至系辦)。 ②指導教師 1 份。 ③評審教師 1 份。

- ※ 1. 敬請嚴守各項書類之繳交期限，逾時不候。
2. 以上所列時間如有異動，另行通知。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

112-113學年度畢業專題製作時程表(學生版) 113.9.25修

適用對象：日四 A、日四 1 學生

項目	日期	備註
1. 公告各老師之指導學生基本條件	民國 112 年 12 月 25 日(四)	
2. 學生提交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	民國 113 年 1 月 11 日(四)前	學生自行分組(每組 6 人以下),填寫「畢業專題指導教授志願表」,擬 1~3 個畢業專題研究題目與計畫大綱,提供老師參考。獲得同意,指導老師簽名後提交至系辦。未獲同意之組別,請在截止日前一併提交至系辦。
3. 公佈指導老師	民國 113 年 1 月 26 日(五)	各組依照公佈結果,自行聯絡指導老師。
4.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畢業專題製作(一)」學期成績	民國 113 年 6 月底	指導教師按照學生表現給予成績
5. 請指導老師選定評審老師	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(四)前	指導教師選定且徵得該評審教師同意後,至系辦拿「評審教師委請單」讓評審教師簽名後,於指定截止日前送回系辦。
6. 繳交「專題報告書」或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及「實務製作作品」	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(四)前	各組須自行繳交至 1 份「專題報告書」或「實務製作報告書」及「實務製作作品」給評審老師。
7. 語文學院舉辦三系畢業專題製作聯展	113.12.18(三)~12.19(四)	①以作品以及壁報方式呈現畢業專題成果。 壁報尺寸為:A1(約寬 59.4cm x 高 84.1cm)。 請於指定時間內上傳壁報電子檔,由院辦統一系列壁報。 ②首日開幕典禮後將進行「最佳人氣獎」競賽,於閉幕典禮時頒獎。
8. 以「壁報發表」方式進行成果發表	語院舉辦「三系聯展」期間 或 113.12.19(四)13:00~15:20 於 3601 和 3613 教室	◆ 各組須和評審老師協調發表與講評時間、地點。 ◆ 基本上以「壁報發表」方式進行發表,在指導老師或評審老師的要求下,可以改以簡報發表方式進行。 ◆ 評審老師針對專題報告(論文)或實作作品進行講評,並填寫「專題發表評分表」提交至系辦。
9. 提交修訂過之最終畢業專題成果。	民國 114 年 1 月 9 日(四) 16:00 前	各組須備妥 3 份: 專題報告組:專題報告書。 實務製作組:實務製作報告書、實務製作作品 分別繳交至: ①班代 1 份 (班代收齊後於 9 日 16:00 前交至系辦)。 ②指導教師 1 份。 ③評審教師 1 份。

- ※ 1. 敬請嚴守各項書類之繳交期限,逾時不候。
2. 以上所列時間如有異動,另行通知。

32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應用日語系
專題報告書



26

題目：應用日本語學科卒業作品

22

指導教師：○○○老師

22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20

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

32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應用日語系
實務製作報告書



26

題目：應用日本語學科卒業作品

22

指導教師：○○○老師

22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姓名：○○○

學號：XXXXXX

20

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

(側面規格範例)

書背(範例):

應用日語系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12

題目：応用日本語学科卒業作品

12

一〇六學年度

12